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2月22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19年2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，发出会议表决票8份，实际收到董事表决回函8份，公司董事全部参加会议。会议的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丛红先生主持。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

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增加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关联董事丛红先生、邵长南先生、刘雯女士回避表决）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

的《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关联董事丛红先生、邵长南先生、刘雯女士回避表决）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 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及15家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126.30亿元人民币和2,200万美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其中15家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33.80亿元人民币和2,200万美元，期限1年。公司为15家下属子公司的上述授信提供担保，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。担保情况全文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为下属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5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2019年3月15日下午15:00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现场会议地址：大连华锐大厦十三楼国际会议厅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2月28日